

中国药科大学部门函件

药大继教函〔2022〕13号

关于印发《中国药科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 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管理规定（试行）》的通知

各教学点：

根据教育部等相关部门文件精神，为进一步加强学校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管理工作，全面保障毕业论文质量，经研究制定《中国药科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管理规定（试行）》，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

中国药科大学继续教育学院

2022年10月6日

继续教育学院

中国药科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 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管理规定（试行）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毕业论文（设计）（以下简称“毕业论文”）是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本科层次教育培养的重要实践性教学环节之一，对培养学生综合运用所学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基本技能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为切实加强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本科毕业论文管理，规范工作程序和标准，保障毕业论文质量，特制定本规定。

第二章 组织管理

第二条 中国药科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本科毕业论文工作由继续教育学院（以下简称“学院”）统一指导各教学点组织开展，学院将通过不同的形式对教学点论文工作进行检查和评估，重点对选题意义、写作安排、逻辑构建、专业能力以及学术规范进行考查。

第三条 各教学点均须成立毕业论文工作小组，认真负责地做好毕业论文管理过程中的各项工作，确保论文管理工作规范有序，实现全程指导、全员查重、原则上本科生应全员答辩，全方位保障毕业论文质量。

第四条 学生毕业论文撰写时间一般不得少于12周。每届学生最后一学年的5月20日前，各教学点推荐指导教师上报学院审核备案后，正式开始论文指导工作；8月20日前组织论文中期检查，查漏补缺，督促修改；10月31日前完成全员论文答辩，并将评定成绩报学院存档。

第三章 论文选题

第五条 论文选题应遵循因材施教的原则，由学生根据专业人才培养目标，结合工作实际和个人基本情况等拟定或者由指导教师指定，原则上一人一题，既要保证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又要保证在原有的水平和能力基础上有所提高，鼓励有所创新。

第六条 论文选题内容在与所学专业及工作实际相结合的基础上可多样化，建议可以围绕如下内容展开：

（一）围绕药物制剂、药物分析、药理学、药物合成、药物临床应用等方面；

（二）围绕药品的生产、经营、管理与服务等方面；

（三）围绕现代药房、企业管理、政府药监管理等方面。

第七条 论文类型可分为综述性论文、实验性论文或者工作实务性论文；如为实验性论文，实验部分的内容应为学生本人实际操作完成的结果。

第四章 论文指导

第八条 毕业论文的指导教师由各教学点根据学生论文选题及规模选用，并报学院审核备案。指导教师须具有相关专业讲师及以上职称（聘请教学点单位外其他人员须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每名指导教师指导学生不得超过 10 人。

第九条 指导教师的职责与要求：

（一）指导教师要认真做好准备工作，对学生论文选题的内容、要求、工作量等进行综合考量，并指导学生按规定填好毕业论文开题报告（见附件 1）；

(二) 指导教师要对学生严格要求, 随时检查和掌握工作进度, 并认真作好记录, 指导学生按规定填好毕业论文中期检查表(见附件2);

(三) 指导教师要充分发挥过程指导的重要作用, 既要杜绝全程包办, 也要杜绝放任自流, 对学生论文的学术规范性、真实性负责。

第五章 论文撰写要求

第十条 学生应在指导教师指导和要求下, 积极认真、按时依规开展毕业论文工作。尊敬师长, 虚心求教, 自觉遵守各项规章制度, 以严谨求实的态度进行毕业论文工作, 坚决杜绝弄虚作假、投机取巧、抄袭等学术不端行为。

第十一条 学生提交的毕业论文一般应包括以下内容: 课题名称、目录、中文摘要、关键词、前言、正文、参考文献、致谢。其中, 实验性论文不少于 3000 字, 参考文献不少于 8 篇; 综述性论文、工作实务性论文不少于 5000 字, 参考文献不少于 10 篇。封面按统一格式(见附件 3), 装订成册。

第十二条 论文格式编排

一级标题: 黑体 3 号

二级标题: 黑体 4 号

三级标题: 宋体 4 号

关键词、摘要: 黑体 4 号加粗

正文: 宋体小 4 号

表题、图题: 黑体小 5 号

参考文献: 宋体小 4 号

第十三条 页面设置要求

论文一律用 A4 纸双面打印，上下边距均为 2.54cm，左右边距分别为 2.70cm、2.00cm；行距用固定值 25 磅；页码为宋体 5 号底部居中，论文封面、封底，不编入页码；页眉格式为宋体五号，内容为“中国药科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毕业论文”，文字居中。

第六章 答辩与成绩

第十四条 毕业答辩

（一）答辩工作由教学点统一安排，原则上本科生应全员答辩；答辩前教学点须组成 3-5 人的答辩小组，组长要求具有高级职称；原则上指导教师不能担任指导学生所在答辩组的组长。

（二）教学点组织学生在答辩前两周将毕业论文按撰写要求统一格式，统一封面要求，装订成册，交所在教学点毕业论文专门管理人员处，由答辩小组成员对论文进行先期评阅，必要时返回修改；同时，答辩前要求学生论文进行规范查重，并提供查重报告；凡未提交毕业论文以及查重率不符合相关要求的学生，不得参加答辩。

（三）答辩时，要求学生先将毕业论文的立题依据与意义，研究思路与方法，研究结果等工作进行专门介绍，然后由答辩小组成员进行提问。答辩后，答辩小组对毕业论文给出评语，并评定成绩。

第十五条 成绩评定

答辩小组应根据学生论文水平和答辩报告等情况综合评定成绩（具体评分细节见附件 4）。成绩评定应严格按照标准，实事求是，从严要求，避免随意性。最终成绩取答辩组成员的平均分，计分方式采用百分制，评分与评定等级关系如下，

得分	90~100	80~89	70~79	60~69	59 以下
等级	优秀	良好	中等	及格	不及格

第十六条 有以下情况之一者将视其论文成绩不合格：

(一) 未按规定提交毕业论文或毕业论文质量差，存在原则性错误者；

(二) 查重未通过者；

(二) 未参加答辩或答辩未通过者；

(三) 弄虚作假，剽窃他人成果，出现抄袭、代写等学术不端行为，严重违背学术道德者；

凡毕业论文成绩不合格者，不予毕业及授予学位。不合格者在一年内可以补交论文，申请答辩，由所在教学点审核同意后，方可再行答辩。

第七章 附则

第十七条 论文管理过程中教学点要做好开题报告、中期检查、论文定稿以及答辩成绩评定等材料的存档工作，结束时应及时进行总结，逐步形成科学可行的有效经验，切实保障本科生毕业论文质量。

第十八条 对于上级教育主管部门抽检论文不合格者，将按规定进行处理；相关指导教师和教学点均需承担相应责任。

第十九条 如遇上级教育行政主管部门颁布新政策，则依据新要求执行，并及时对本规定进行修订。

第二十条 该规定自2024年1月毕业生开始实施，2023年1月毕业生论文工作参照执行。解释权归中国药科大学继续教育学院。

附件 2:

中国药科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 本科毕业论文（设计）中期检查表

姓名		学号		指导教师		指导教师职称	
课题名称							
选题是否有变化		如有，请 填写原因					
是否一人一题		是否进行了开题报告					
课题拟解决的关键问题							
指导教师填写部分							
对分配工作完成的进度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提前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按计划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延期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完成				
工作态度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认真	<input type="checkbox"/> 较认真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认真				
质量评价（学生前期完成工作的质量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检查结果	是否达到阶段性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指导教师（签名）： _____年__月__日							

备注：该表由教学点存档。

附件 3:

中国药科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

毕 业 论 文

论文题目_____

专 业_____

教 学 点_____

学 号_____

姓 名_____

指导教师_____

课 题
完成场所_____

论文工作时间： 年 月至 年 月

附件 4:

中国药科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 本科毕业论文成绩评定表

专业:

学号:

姓名:

项目	考核内容	满分	评定分
论文写作水平 (50 分)	1.选题意义: 与本专业培养目标和毕业要求的契合程度; 理论意义和实践应用价值; 创新意识和难易程度。	50	
	2.逻辑构建: 结构体例; 内容组织; 文字表达。		
	3.专业能力: 文献检索及梳理能力; 对本专业及相关领域研究现状的了解与评析; 对基础理论和专门知识的掌握与运用; 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4.学术规范: 价值取向; 学术诚信; 写作规范。		
论文报告答辩 (50 分)	1.答辩报告阐述清楚, 切合主题, 讲解明确,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报告。	50	
	2.运用所学知识正确回答提问, 条理清晰, 表述恰当。		
	3.仪容仪表端庄、口齿清晰。		
答辩小组评分			
答辩小组评语:			
组长 (签字):		成员 (签字):	
年 月 日			
教学点评定:			
盖 章			
年 月 日			

填写说明

- 1.指导教师与答辩小组组长不能是同一个人;
- 2.答辩小组评语应根据学生论文的质量和答辩过程中回答问题的表现等填写, 不能简单地写“同意”之类的词语;
- 3.对答辩不合格的论文应提出整改意见, 由学生修改后再安排答辩。